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零二零年二月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

（一）现场股东大会

时间：2020年2月28日 上午9:30

地点：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21号新大都饭店2号楼2212会议室

（二）网络投票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2月28日至2020年2月2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二、会议召集人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四、会议内容

（一）主持人介绍到会嘉宾

（二）主持人宣布股东及股东代表到会情况

（三）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讨论、审议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监事变更的议案	应选监事（1）人

1.01	关于选举刘惠斌先生为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	-----------------------	---

(四) 股东提问和发言

(五) 会议对以上议案进行逐项审议和投票表决

(六) 主持人宣布工作人员统计表决票

(七) 监票人宣读表决结果

(八) 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九) 出席会议董事在股东大会决议、会议记录等文件上签字

(十) 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五、会议其他事项

(一) 表决采用记名投票方式，按照持股数确定表决权。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需要在表决票上签名。

(二) 按审议顺序依次完成议案的表决。

(三)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可对会议审议的议案提出质询意见，由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作出答复和解释，对涉及公司商业秘密的质询，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管人员有权不予以回答。

(四) 表决分为同意、反对或弃权，空缺视为无效表决票。

(五) 会议选派股东或股东代表、监事代表进行表决票数的清点、统计，并当场公布表决结果。

(六) 本次会议由北京市天达共和律师事务所对表决结果和会议议程的合法性进行见证。

(七) 到会董事在股东大会决议和记录上签字。

议案一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变更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近期收到监事长王瑞林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王瑞林先生因已达法定退休年龄，申请辞去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监事长职务。公司控股股东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提名刘惠斌先生为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任期相同。刘惠斌先生的任职资格及推荐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第七届监事会2020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变更的议案》，现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王瑞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亦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王瑞林先生不再担任监事职务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在公司股东大会补选产生新任监事之前，王瑞林先生仍继续履行职务。

王瑞林先生自担任公司监事以来，认真履行监事的职责，公司及监事会对其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敬请各位股东审议。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2月

附：监事候选人简历

刘惠斌：男，1975年3月出生，中国人民大学法学硕士，律师资格、企业法律顾问资格，曾任法院助理审判员、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法律部副总经理，现任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法律部总经理。